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复〔2022〕20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对呈贡中心粮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昆明市呈贡区发展和改革局：

你单位申报的关于“呈贡中心粮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我局于2022年4月29日组织专家组及相关部门就该项目召开了初步设计评审会，并形成专家及专家组意见。设计编制单位郑州中粮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根据审查意见对初步设计进行了修改和调整。经修改调整后的初步设计基本达到初步设计编制阶段的深度和质量要求，审查通过该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位置

本项目位于昆明市呈贡区雨花东南片区信息产业园区

KCC2016-1 号地块。

二、建设规模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 4 月 15 日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昆明市 202200037 号）及其附件总图，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0306.31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231.36 m²，地下建筑面积 74.95 m²。

三、建筑工程

（一）建筑功能及设计

本项目建筑单体分为 1#-6#平房仓、业务用房、门卫、辅助设施用房。

1#-6#平房仓：仓房装粮高度均为 7.0m，轴线尺寸均为 24m×60m，单仓建筑面积均为 1502.71 m²，单仓仓容为 7182 吨（仓容按小麦计算），总仓容 4.3 万吨。1#-4#平房仓通过设置隔墙，将仓房自然分隔为 30m+30m 两个廐间，5#-6#平房仓通过设置隔墙，将仓房自然分隔为 18m+24m+18m 三个廐间；每个廐间均在两侧檐墙设置 1 个粮仓专用保温密闭门。

辅助设施用房：建筑面积为 188.54 m²，建筑高度为 4.3m，室内外高差为 0.3m。主要功能包含消防泵房、变配电间、发电机房和消防水池。

业务用房：为四层建筑，建筑面积 1027.75 m²，建筑高度为 14.95m，室内外高差为 0.45m。包含业务用房、办公室、会议室、餐厅、食堂、检化验室、倒班休息室等功能。

门卫：为单层建筑，总建筑面积 73.76 m²，建筑高度 4.52m。主要功能包括门卫室、盥洗室、休息室、扦样、地磅、初检。

（二）结构及抗震设防设计

该建筑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耐火等级为：二级；屋面防水等级：I 级；建筑结构类型：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结构抗震设防类别为丙类，抗震设防烈度：8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3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场地类别 II 类。

（三）给排水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给排水专业初步设计。本工程的生活水源为市政管网供水。本工程雨、污水采用分流制重力流管道排水系统，污水排至化粪池定期清理，雨水排至库外雨水系统。生产、生活给水等设计应满足《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进行设计。

（四）电气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电气专业初步设计。本项目变配电系统、动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粮库智能化系统、通讯系统、安全监控系统、库区的道路照明及线路敷设等设计应满足《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粮食平房仓设计规范》（GB50320-201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版）、《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进行设计。

（五）暖通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暖通专业的各通风系统、防排烟系统设计。设计应按照《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工业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019-2015）、《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等相关国家规范与标准要求。

四、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人防及海绵城市设计

（一）建筑节能

原则同意该项目的节能设计。严格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粮食加工、储运系统粉尘防爆安全规程》（GB17440-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等设计规范标准进行建筑、给排水、电气、暖通等专业的节能设计。

（二）消防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的消防设计。应按照《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进行设计。

（三）海绵城市设计

该建设项目海绵城市设计内容包括场地设计、建筑设计、绿化设计，参照《昆明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指南》、《昆明市城市雨水收集利用的规定》等海绵城市设计相关规定，基本满足海

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

五、工程概算

本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12033.25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6257.77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779.86 万元，土地费用：4643.74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351.88 万元。资金来源：2015 年西部大开发重点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补助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100 万元；2015 年“粮安工程”危仓老库维修改造中央补助资金 887 万元，市级财政配套补助资金 506.86 万元；其余不足建设资金由区级财政预算安排解决。

六、其他

（一）在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中，各专业要结合专家组评审意见，按照施工图设计文件深度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设计。

（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方可使用。

（三）若项目建设主体、规模、建筑功能等发生变更的，此初步设计将重新按照现行规范和政策要求进行审查批复。

此复。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6 月 23 日



抄送：昆明市呈贡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23 日印发